

魔戒读后感(模板5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魔戒读后感篇一

《指环王》这部堪称有史以来最经典的史诗巨著给全球亿万观众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

魔戒读后感1

《指环王》最主要的任务莫过于由四个霍比特人（弗罗多、山姆、皮聘、梅林、）和勒古拉斯、亚拉冈、波若莫、金雳和甘道夫所组成的魔戒远征队。在这九人当中，包含了绝大多数人的影子。

先说一下大概的剧情。由于第一部中甘道夫的“死亡”，导致魔戒远征队分成了两部分，一部分是由弗罗多、山姆所组成，主要任务是到达摩多，摧毁魔戒。而其余人等辗转各处来分散魔君索伦的注意力以争取时间，故事到了这里也就展开了两条主线。其中，弗罗多算是一个主要人物，因为他出场最早而且他也是魔戒的持有者，在最初他还算是能抗拒魔戒的诱惑，不达成任务誓不罢休，就像我们这个年龄的初中生，年轻气盛，凭着一股冲劲是一定要兑现承诺。而随着时间的推移，年轻气盛终归还是要被事故所取代，人终归有抵挡不住诱惑的时候。而影片也完美的呈现了这一点，由最开始的无意识使用魔戒到最后眼看成功之时却被强权所诱惑，险些失败，而为什么终归没失败呢？这就要说道另外一个霍比特人——山姆。他平凡，平凡的无可附加，在家乡夏尔时就是一个老实巴交的人，在夏尔只不过是个园丁。面对自己的

心上人只是在一旁遥望，不敢上前告白。但就是这样一个平凡的乡下人却一次又一次的拯救着弗罗多，使他免受魔戒的诱惑，并一次又一次的把弗罗多从危险中解救出来，连将军法拉墨都不禁赞叹：“在夏尔园丁一定很受尊重。”的确，看完影片我们会发现：山姆给我们留下的印象并不是很深刻，但是无疑，他是整个魔戒远征队能够成功的关键。

在说其余的七人。波罗莫在第一部中，无法忍受魔戒的诱惑，竟然向弗罗多举起了剑，而这差点导致任务的失败，但是最后却幡然悔悟，一人独挡兽人大军，身重数箭，慷慨的死在了战场上。而波罗莫能走到这步是大家都能预见到的。早在戴尔召开秘密会议之时，波罗莫就对魔戒垂涎三尺，只是无从下手。在最后终于能与弗罗多独自相处时自然不会放过这个机会。但他毕竟是一名骑士，从小就接受欧洲的骑士教育，在他内心深处深知要忠义，这也就导致了他的悬崖勒马。由于他出场时间较短，就不再进行特殊的介绍了。

再说亚拉冈，他也算是整部片的主角，他作为刚多的唯一继承人，并没有继承皇位，而是选择了自我放逐，可以说他最大的弱点就是这里——轻微的自卑。他一直都认为自己同被诱惑的祖先一样不禁诱惑，难成大事，也因此而一直逃避自己的命运，自己的身份。而他面对亚文的爱更是如此，明明都深爱着对方却要强行将自己的心上人逼走。但幸运的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亚拉冈重新找回了自信，在他拒绝魔戒之时，在他重拾伊兰迪尔宝剑之时。他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命运——重归刚多，成为国王，并实现了自己对波罗莫的承诺：“即使赌上性命我也绝对不会让白城沦陷。”而他在最后也获得了完美的结局，来自亚文的爱和刚多的王位。

精灵勒古拉斯和矮人金雳则是影片中一道亮丽的风景线。精灵精准的射术，矮人锋利的板斧。影片当中有许多的笑料都是由他们两位提供的，特别是他们的狂杀兽人竞赛，更是为这部战争片平添了许多幽默。在影片中，由于精灵的高傲和矮人对于财宝的痴狂，精灵和矮人本来就是水火不相容，这

在第一部中就看出来了，两人对于魔戒的处理方法险些大打出手，而在魔戒远征队中更是频频蹭出火花。但他们的心地还是善良的，虽然表面上一直不和，但在内心当中却早已把对方当作了朋友，在最后关头以6000对十万的必败战争中，他们终于成为了一对好朋友。

接下来就是影片中的一对“活宝”——梅里和皮聘了。他们好吃懒做，喜欢恶作剧，还爱捣乱，可以说影片中绝大部分的笑料都是由他们提供的。而他们的“成就”更是数不胜数。影片中，这两位一开始并没有打算参加魔戒远征队，只不过因为在偷菜时歪打正着遇上了弗罗多和山姆，便随从两人开始了魔戒远征之旅。先说皮聘，他可以说是全队最笨最会惹麻烦的人了，但就是这样一个“没脑子”的人却想出了办法来对付前两部中的对手——叛变法师萨鲁曼：通过让实力强大却无心参战的树人发现萨鲁曼狂砍树木而激起树人的愤怒之情，致使树人参战，彻底毁灭了萨鲁曼的大本营，导致了萨鲁曼的失败和死亡。还有就是梅里，他在作战途中一直被视作一个累赘，不会骑马，不会使剑，还是个子矮小的霍比特人但正是平凡的人创造了历史，由于他的背后一刀，使得伊欧文杀死了那个号称“nomancankillme”的巫妖王安格玛。并和皮聘在最后的决战中一马当先的冲了出去。

还有最后一位，那便是巫师甘道夫，他善良，有智慧，仁慈，心思缜密，本领高强。可是却在对付炎魔的时候因为一时的疏忽而导致他同炎魔一同跌入地底深渊，从一定程度上导致了魔戒远征队的分裂。但谁知因祸得福，在打败了炎魔之后竟然没死，还以白袍巫师的身份归来(好象游戏呀!打败boss给经验超多，一下升级了!)。归来的白袍巫师甘道夫比以前更加的睿智，先是从萨鲁曼的手中解放了被囚的洛汉国王希优顿，又快马加急的从远方召唤回了领兵作战的伊欧莫，解救了孤军奋战的洛汗国，为之后的米纳斯提里斯保卫战保存了有生力量。同样是他在最终决战中召唤了他的朋友巨鹰，克制了对方的空军力量——戒灵。并从火山熔岩之中救回了弗罗多和山姆，成就了最后的大团圆结局。

除此之外，在《指环王》三部曲当中还有许多的主线人物，其中为故事的发展起了巨大的推进作用的就是被魔戒整的不成人形的前霍比特人——史密戈，也称咕噜。他曾经真的想成为好人，为自己的主人尽忠，但是因为种种误会，使咕噜对自己的恩公弗罗多充满憎恨，将弗罗多引到了大蜘蛛那里，弗罗多险些送命，幸好山姆及时赶来，并碰巧的走进了摩多。可谁知咕噜并不死心，跟到了末日火山，咬断了弗罗多的手指，又一次得到了魔戒。最后这个将魔戒奉为至宝的不成人形的人同他心爱的魔戒一起掉进了末日火山的熔岩之中，一起融化了。

还有就是大反派萨鲁曼。他面对新兴的摩多黑暗势力竟然不战而降，正义势力大受打击，而他的变节也导致了众多忠义之士的死亡。其实他这么做也不是错。屈服于强大的势力应该是很多人的做法，更何况这个世界上本没有绝对的对错正邪，这一切只是相对而言的。而索伦一旦成功(说实话，要是现实的话索伦一定会赢的，因为正义的胜利包含了太多的巧合)萨鲁曼的做法就可以说是从历史的客观角度上讲推动了历史的进步，使机械时代的到来提前了若干年。

其实这个故事说到底还是对抗索伦的战争，索伦作为最大的反派竟然连句话都没说过，还真是有些搞不明白哦。

魔戒读后感2

一枚拥有能够摧毁整个世界的力量的至尊魔戒，一个由九个不同种族的人组成的魔戒远征队和一个艰巨的使命。使《指环王》这部魔幻史诗巨片还没上映就受到了多家媒体的关注，当然，有一部分也要归功于原着作者托尔金。

《指环王》同大多数战争片一样，是一部塑造英雄的电影，但它又有所不同，故事的主角是一个毫不起眼的小人物，但他却用惊人的毅力，完成了拯救整个世界的使命，就像书中所写：“即使再渺小的人也能改变世界。”

书中人物的经历就是一段英雄故事。脚下征途坎坷，眼前黑暗无光。他们有无数个机会可以放弃，但他们没有。他们坚持走了下去，因为他们始终抱着一个坚定的信念：这世界上还有美好的事物，值得我们为之奋战到底！他们努力了，所以，他们成功了。黑暗最终消失殆尽，太阳的光芒又重新笼罩了大地。

《指环王》的故事向我们证实了一点：永远都不要绝望，因为永远都有希望。

也许，在许多人眼里，《指环王》只是一部供人娱乐消遣的美国商业大片。但事实却并不是这样。

第一次看《指环王》，我只看到了影片中恢宏的战争场面，眩目的特技效果和曲折的故事情节。第二次看的时候，我完全被影片中的善恶之争、多面的人性所震撼。我终于意识到，原来战胜邪恶力量的不是武力，而是人性与坚定的信念。正如影评家所说的：《指环王》会让人对这个世界，对周围的一切人，物产生全新的认识，这种认识使得深沉的思考代替轻浮的聒噪。

魔戒读后感3

是的，它讲的就是一个很简单的道理：人们在生活中常常带着很多个魔戒——就像电影里frando带着的那个魔戒一样，它会让你身不由己，让你做着和你意念相悖的事情，这里说的和你意念相悖的事情，不指杀人放火那些严重的犯罪，而是指诸如你知道多锻炼身体是好的却因为睡觉很舒服而不去做、给别人更多理解是很智慧的处事却常常自我为中心、提醒自己多给家里打电话却因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一拖再拖这类生活中常常遇到的事。

太多比较和一个女孩是我现在生活的魔戒，太多比较容易产生争竞、失望和低沉，而那个女孩带来的也是这些不喜悦感

受的情绪。很多时候、很多地点，这两个挂在我胸口的魔戒的魔力总是控制我，让我无可奈何。你必须相信我是多么地不愿意这样，可这是魔戒，来自魔鬼撒旦的邪恶之心的诅咒。唯有依靠圣灵之光的照耀，把这该死的魔戒扔进摩多火山翻滚的岩浆中，才能得以一颗喜乐的心。

这是一场战斗 iamready.

魔戒读后感4

法国人拿着红布

等待公牛的到来

西班牙的体力在消退

齐祖之剑完成最后一击

德国

也许不是丰收的季节

年轻的小牛们

守望南非战役

传球的纯精

突破的犀利

但是

在老练面前

似乎失去了威力

在生日出局

指环王不该放弃

西班牙没有遗憾

他们已经尽力.....

魔戒读后感5

今年的新年礼物，是爸爸送给我的一套三本的小说《魔戒》，听说它在全世界售出了2.5亿册呢，是西方魔幻小说的开山鼻祖和巅峰之作。整个寒假我都沉浸在这个激动人心的故事里，卷不离手，甭提我有多喜爱了。小说里有个人物形象深深打动了我，他是那么忠诚无私，对兄弟肝胆相照，他叫山姆。

山姆和佛罗多是生活在夏尔的霍比特人，他们是很要好的朋友。山姆知道佛罗多要把魔戒带进魔王的总部——末日火山，虽然明知道困难重重，但山姆拒绝离开，立誓保护佛罗多，成为魔戒远征队的一员。当佛罗多偷偷离开魔戒远征队之时，山姆毫不犹豫紧紧跟随，并肩负起携带大部分物资的重任，他分配紧急物资、晚间看守、提醒佛罗多注意危险，甚至冒着生命危险将佛罗多从兽人营中抢救出来。最后的紧急关头，当佛罗多难以抵抗魔戒的诱惑，山姆一直陪伴在他身边帮助佛罗多，激励他要坚定地继续前进，还克服重重困难，背着佛罗多走上末日火山，最终成功地将魔戒投入末日火山的熔岩中毁掉。

爸爸妈妈说我是个多像佛罗多一样勇敢的孩子，但有时会贪玩意志不够坚定，练习乐器会偷懒，生活中遇到难题也容易逃避。我也希望有一个像山姆这样的朋友：意志坚定、互帮互助、不离不弃。我们可以一起学习，一起玩耍，一起进步。山姆朋友能在我向目标前进时，比如期末考试我要考进班上前三为我加油鼓劲；在我心生懈怠时，比如我不想学习贪玩的

时候对我提醒激励；在我遇到困难时，比如我参加比赛压力大给我鼓励安慰。这个时候，如果有这样的朋友那就太好了！我希望自己能成为佛罗多那样勇敢的男子汉，也能结交像山姆一样的好朋友，向山姆学习，也主动帮助朋友，我也收获到朋友真诚的帮助。

魔戒读后感篇二

这个寒假，我读了魔戒三部曲这本书。这本书讲的是魔君索伦被杀死后，又要复活，他身上有一枚戒指，需要及时的摧毁了这枚戒指才可以阻止他复活，这枚戒指最后被一位霍比特人捡到，从此他就踏上了摧毁魔戒的路程，经历了各种困难，终于到了末日火山，摧毁了戒指的故事，我感觉这个故事的情节十分惊险，起伏不定，一下子是这个情节，另一下子因为某种东西从而变到另一个情节，但整体上来看他们的目标是没有变过的。

故事中的主人公霍比特人，他身上背着重任，都没有让所有人伺候他，只是和他们一起艰苦抗争，没有把自己抬举的很高，所以我十分敬佩他，这一个人物让我想起了《霍比特人》的主人公，他们的相同点在于排除万难，迎难而上，不同点在于《霍比特人》的主人公以被魔戒所诱惑了，而《魔戒三部曲》的主人公一直和魔戒抗争，一直没有被诱惑，在这之间魔戒对他造成的痛苦都没有诱惑住他，这也是让我敬佩他的原因之一。

主人公进入魔多的领地之后，为了减少目标，就只能让主人公一个人去末日火山摧毁戒指，一但去了之后很有可能九死一生，可能再也回不来了，山姆不愿意放弃主人公，便和主人公一起去寻找末日火山，山姆在这之前一直是个可有可无的人物，因为他在这之前排不上用场，进入了魔多的领地之后，咕噜成为了他们的向导，为他们带路，山姆在路上一直说不可以带咕噜上路，主人公说可以，但事实真的说明了不可以带咕噜上路，因为咕噜要杀掉他们两个，偷回戒指，山

姆因一次和主人公争吵赶出了队伍，山姆就跟在后面观察，这体现出了山姆不放弃朋友，哪怕是被朋友抛弃的精神，这也让他的出现变得有意。

《魔戒三部曲》这个故事中的平民，在魔多还没有完全复活之前就已经绝望的说这一切都改变不了了，我感觉不会改变不了，因为一切皆有可能，结果还没有出来，不可以这么快下定论，如果知道一切都改变不了，要么就接受要么就继续努力去改变，不能这样坐以待毙，坐以待毙的人都只会被挨打，《魔戒》中的人物如果没有和魔多进行抗争，也不会有后面安详的生活，所以在没有出结果之前不可以绝望，时间总是会给你意想不到的惊喜。

这本书中讲的故事和现实生活中的故事是一样的，都是光与暗在不停的做争斗，永远不会停止，除非他们两在同一个时间内消失。

魔戒读后感篇三

《魔戒》，介绍了一段奇妙的路程，让我捧起这本书便再也不愿放下，这是怎么回事儿，大家请先看一下《魔戒3》的简介吧：

埃西铎他是冈多的国王，亲手杀死了邪恶力量的领袖，索伦，这到是除了一大害，但他的同时也得到了魔戒，原本魔戒要被销毁，可他的私心驱使他把魔戒占为己有，最终埃西铎还是死在一场战争中。在我看来，这种人不过是小人，也就像社会上的一些商人，为了钱，可以不惜一切代价置自己的对手于死地，但最终还是得不到好下场。咕噜姆也是这样，为与同伴争抢魔戒，杀死了自己的同伴，得到了魔戒，但他的身心不断被魔戒侵蚀，变成一个彻头彻尾的怪物。魔戒后来被弗罗多抢去，咕噜姆从而想利用希洛布抢回魔戒，但希洛布最终被山姆杀死。看不是自己的终究不是自己的，强抢也没用。

其实，通过这个故事我们可以看到自己所在的社会是多么险恶，但正义永远是能战胜邪恶的，无论一个谎言编的再天衣无缝，但事实证明这终究是错的。人心是最邪恶的，为了权势、地位或金钱可以想尽一切办法去争取，也不惜闹出人命。这同时也告诉我们青少年，要保持健康的心灵，这才会有一个健康而且快乐的生活。

魔戒读后感篇四

美国电影“魔戒”[the lord of the rings]是今年奥斯卡奖项提名最多的电影。该电影改编自英国牛津大学的教授托尔金[n]的好友）之同名小说。

小说中的魔戒，是魔王索隆[sauron]倾全力造出来的戒指。索隆可以通过它以邪恶统治世界。而这枚能使人隐形、长寿，获得超然能力的戒指，彷彿也有某种自我意见，它会伺机而动，被邪恶召唤，也召唤邪恶。

因此，当魔王在战争中遗失了戒指之後，每一个无意间拥有它的人，都会遭逢心灵的强烈试探。他们知道它的危险，却无法割舍这个危险，戒指成为一种诱惑，并因为每个人有不同的软弱之处，呈现著不同的诱惑。最後，不能战胜这诱惑的人，会被索隆彻底控制。

因此，当魔戒落入善良的矮人族，即哈比族[hobbit]的族人手中时，就成立了销毁魔戒的魔戒使命团。九位成员在赴使命的过程中，一方面得坚毅不拔地完成任务，一方面得面对魔戒诱发的、来自自己心灵深处的邪恶诱惑。

这点很符合基督教信仰中关於恶的描述。恶来自外在环境的邪恶势力，也来自人内在的因人而异的软弱。最重要的是，个人内在的软弱，会跟外在邪恶互动，彼此增加势力。

大英雄与小人物

《魔戒》中有这样一句话：“掌管历史的兴衰，是我们不可能承负起来的任务，我们只要救自己生活的时代，让我们这时代的人有净土。”

这样的宗旨下，才出现了魔戒使命团，千里迢迢、充满危险的，要把魔戒丢回戒指原生处——火焰山火山口。

尽管是个拯救时代的故事，《魔戒》中，却并没有刻意凸显“英雄主义”。

首先，大人物跟小人物一样，都受到试探。

小人物受到的试探，往往只是跟个人的占有欲，或切身的安危有关，但是，这不意味小试探对大局没有影响。小人物以毕尔波[bilbo]·弗罗多[frodo]这两个哈比人为代表。他们每一次败在试探之下，都引发一次危机。因为邪恶势力索隆，可以利用他们的软弱，找到魔戒的位置，魔戒也会透过这试探，呼唤索隆。

但魔戒时代中的大人物——不管是跟邪恶誓不两立的法师，或仅剩的净土乌托邦的精灵国女王，或人类世界的英雄王者，一样会受到诱惑。他们并非无所不能，他们一样大有可能败在诱惑之下。他们是跟小人物一样，要奋力挣扎的。

大人物和小人物唯一的差别，是大人物碰到诱惑时，会比小人物有更崇高的理由——让我们用魔戒的能力行使正义、抵抗索隆。这理由是何等堂皇、难以抗拒。

就这样，作者托尔金把大人物和小人物、聪明有能者和平凡平庸者，一概圈进邪恶之律中。他们拯救时代的同时，也是自我亟需被拯救之时。面对试探，再伟大的大人物，都变得微不足道，必须跟贪婪的欲求搏斗。

不仅如此，《魔戒》更刻意描绘出时代中的小人物一样可以

成就大事。

书中的哈比族人很平凡，身材矮小、好吃好玩、喜欢吟诗作曲，最好天天宴乐，一天吃六顿。魔戒却恰恰落入哈比族人毕尔波手里，毕尔波又将魔戒传给弗罗多。因为毕尔波的任務結束了：“任何一个英雄在伟大的行动中，都只起一丁点而屬於他自己的作用。”

弗罗多何德何能，何以有资格成为魔戒持有者？“不是因为你能耐出众、智力超群，只是因为戒指在你这里，戒指选上你了。”唯一陪伴弗罗多的人，是另一个微不足道的哈比人山姆·sam，在弗罗多撑不下去的火山口路途中，山姆背起他来，实践了“他是我的弟兄，他不重”之爱。两个微不足道的小人物，完成了销毁魔戒的使命。

弱小的人和强大的人，都可以抱有同样的自我期许。这种自我期许推动了世界往前行进。弱小的手一样做成大事，不是因其能力德性，而是因为他们非这样做不可。

精灵世界的逍遙

《魔戒》中有一个像西方乌托邦、也像中国桃花源的地方，恰像任何世界文明中都渴望的净土，就是“精灵国”。

《魔戒》中如此描述精灵的住所：

不管是劳斯罗澈或者裂谷，他们自成一个世界。世界中充满林地、溪水，一踏进他们的国土，就会产生一种奇怪的感觉，彷彿越过一座时间之桥，进入古老时代的一个角落，有著对古老时代的记忆。

尽管精灵世界中，每一个自然景物产生的颜色，都是大家早已看过早已知道的，但在精灵世界中观看，却是如此的全新，可以为每一种颜色取上全新的名字。在精灵世界，冬天没有

人会为逝去的春天和夏天而悲伤，任何东西都完美无缺，没有病态或畸形。在精灵的土地上，没有缺陷。大家彷彿置身於一首歌中。

但是，精灵国是不是《魔戒》故事中的拯救者呢？作者托尔金在另一段如此描述精灵国：

精灵世界不信任外界，也不跟外界来往。在精灵的土地上，没有危险。但是，他们可以感受到外边世界的危险。从精灵世界高处向外望，还可以看见邪恶势力索隆的隐蔽住处，感受到一股对立的力量。

是的，精灵世界的中心，已感受到一股危险。尽管精灵世界没

魔戒读后感篇五

《魔戒》我目前最喜爱的一部小说，作者是托尔金。据说作者很小的时候就已在构思着魔戒的世界，如果用一句话概括一下，可以说托尔金创造的不仅是一部小说，而是一个世界。小说中的语言、诗歌、种族、地图、传说、甚至历史（从创世之初至魔戒覆灭期间发生的所有历史事件及每一个家族的来龙去脉），全为作者的想象力创作出来，不得不令我佩服之至。

这部小说主要讲述的是原本该被遗忘的魔戒之王重现人间，黑暗魔君索隆——魔戒之王的锻造者，想方设法寻找魔戒，以恢复自己的力量；于是在林谷组建了一支魔戒远征队，他们历经千辛万苦，最终魔戒携带者弗拉多将魔戒扔进了厄运山口的烈焰中。魔戒被毁灭，索隆完全失败，黑塔楼也倒塌，中土世界重又恢复和平。

即使你是一个渺小的人，你也可以改变世界的命运。文中的主角弗拉多，属于霍比特民族，这是一个近乎被遗忘的

种族，在一个不为人知的地方过自己的平安日子。然而就是这样一个渺小的种族，却经历了各种艰苦的考验，摧毁了魔戒，挽救了世界。看了《魔戒》，我明白了应该对自己充满信心，也许我是一个微不足道的人，即使消失了地球也不会倒着转，但是我应对自己的理想充满信心，像弗拉多那样，解决所有困难，最终获得成功。每当我沮丧哭泣时，《魔戒》是我最大的慰藉，他教我学会坚强，()勇敢向前。

远征队成员之间的感情也深深打动了我。每当你遇到困难的时候，朋友总是会鼓励你、支持你，帮助你度过难关。“弗拉多没有山姆就走不远，”是的，若是我们没有朋友，也走不远。

书中有一位关键人物——咕噜姆。它曾经拥有过魔戒，深受魔戒邪恶力量的侵蚀，被折磨得不成人形，还有双重人格，一个是曾经的他仍有些良知；另一个则已被魔戒扭曲了心灵。但他总的来说是一个可怜的坏蛋，伤害了许多人，对远征队也产生了一定威胁，后来还背叛了弗拉多。我对他实在是恨之又恨，不明白为何弗拉多当初没有杀死他，而给了他一个机会。不过后来我又想到，若是咕噜姆没有为弗拉多带路，他也许无法到达目的地；并且在最后，弗拉多也受了魔戒的诱惑之时，是咕噜姆抢走了魔戒，却不小心连人一起跌进山口（尽管并不出于善意，但的确有很大的帮助）。所以，有时候对待坏人，我们也应采取宽容的态度。宽容那些曾经伤害过我们的人，也许将来有一天，他会给我们带来巨大的帮助。

魔戒三部曲读后感《魔戒》读后感魔戒再现读后感